

宿迁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公示

在基层推荐基础上，经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建议，拟通报表扬一批双拥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从2021年8月2日至8月6日。

公示期间，凡认为不符合表扬条件的，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等形式向市双拥办反映，联系人：肖春；联系电话：0527—84363305、13515290181；邮寄地址：宿迁市宿城区滨河路8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709室，邮编：223800。

- 附件：1. 宿迁市双拥工作先进单位
2. 宿迁市双拥工作先进个人

宿迁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2日

附件 1

宿迁市双拥工作先进单位

(46 个)

市委办

市政府办

市委组织部

市委宣传部

市委编办

市人社局

市科技局

市城管局

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司法局

市教育局

市卫生健康委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宿迁市税务局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

市图书馆

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市民防（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市商务局

市广电总台
宿城区
宿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宿豫区
宿豫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沭阳县
泗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泗洪县
宿迁经开区黄河街道
市湖滨新区社会事业局
市洋河新区社会事业局
苏宿园区社工委
宿迁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泗洪县人武部
31601 部队 91 分队
武警宿迁支队
武警宿迁支队宿迁中队
沭阳县消防救援大队
市消防救援支队西湖路特勤站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水利局
市第一人民医院
市交通产业集团

附件 2

宿迁市双拥工作先进个人

(60人)

- 陈 波 市委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
- 袁 帅 市政府办公室大数据管理处处长
- 侯 青 市委组织部综合干部处处长
- 袁 虎 市委宣传部宣教处处长
- 李方刚 市纪委监委第四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 吴玥璇 市人大常委会内司工委秘书处副处长
- 秦 静 市政协经济科技委秘书处副处长
- 何 洋 市委政法委政法队伍建设指导处副处长
- 王翊然 市委统战部办公室副主任
- 徐睿哲 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事业机构编制处副处长、三级主任科员
- 史云飞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一级科员
- 李冬冬 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主任
- 曹彦辉 市城市管理局四级主办
- 张 玮 市财政局会计核算中心副主任
- 姜 燕 市教育局双拥、国防教育专干
- 王芝滇 市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副主任
- 费海莲 市税务局一级执法员

郭 浩 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四级警长
丁红丽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工会副主席
吕 娟 市交通运输局应急安全处科员
陈剑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级主任科员
张 剑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人武部干事
宋晓阳 宿迁日报社后勤保障部主任
葛宜情 宿迁移动公司职员
兰 建 市委市级机关工委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张栋青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党委副书记
刘 会 市产发集团党委办副主任
杨林杉 市农业农村局人事处处长
沃恒光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二级调研员
杨玉琼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人员
彭 伟 市军人转运接待站（优抚接待站、军供站）副站长
苗 苗 市文旅集团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团委书记、工会副主席
耿 瑞 市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马文艺 宿城区双庄街道党工委书记
王 莉 宿城区项里街道党工委书记
莫延晓 宿城区双拥工作办公室主任
汪世龙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朱 江 宿豫区来龙镇党委书记
王宏贵 宿豫区委组织部副部长、“两新”工委书记

范 威 沭阳县潼阳中学校长、党支部书记
葛 翔 沭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双拥办主任
徐立东 泗阳县众兴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马正英 泗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朱 刚 泗洪县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李雷训 泗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陵园管理处主任
张良相 宿迁经开区南蔡乡人大主席、人武部部长
王超峰 市湖滨新区井头街道党工委书记
朱 海 市洋河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负责人
万东明 宿迁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干事
时爱民 宿豫区人武部政委
王明利 武警宿迁支队支队长
于珺峰 宿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教导员
张新军 苏宿园区社工委办事员
李忠权 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综合协调组副组长
吴 坚 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氛围营造宣传组副组长
沈永龄 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政策落实调查组副组长
肖 春 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资料台账组副组长
王桂香 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资料台账组成员
史华丽 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资料台账组成员
陈兆楠 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综合协调组成员